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人民币（含）且不低于 15,000 万元人民币（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 15 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4 月 17 日、2021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司上述股份回购计划已回购比例达 1%且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2021 年 4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19）。2021 年 5 月 10 日，公司实施首次回购，并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回购实施期间，公司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达到 1%并完成回购，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26,937,4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4%，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9.46 元/股，最低成交价 9.01 元/股，成

交总金额为 249,834,424.52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

二、回购股份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价格、资金总额、资金来源、回购方式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等要素，符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在规定期限内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三、预计股本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26,937,452 股，如前述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45,150,744	1.68%	72,088,196	2.69%
无限售条件股份	2,638,207,945	98.32%	2,611,270,493	97.31%
股份总数	2,683,358,689	100.00%	2,683,358,689	100.00%

四、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本次实施回购符合既定方案，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本次回购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的条件。

五、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核查，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发布本公告前一日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兴良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第一大股东苏州金螳螂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 GOLDEN FEATHER CORPORATION 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1、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既定的回购方案和回购报告书。

2、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票：

(1) 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1年5月10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82,577,961股。回购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20,644,490股）。

4、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 开盘集合竞价；

(2) 收盘前半小时内；

(3) 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暂存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权利。根据公司回购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日